



有關「啟發體藝潛能獎勵計劃——羽毛球校隊及興趣班訓練計劃」第三期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為致力推動全方位學習，發掘學生的羽毛球體藝潛能，本校特邀請資深羽毛球教練潘炳存先生舉辦羽毛球興趣班，供有志提升羽毛球技術的學生參加，如貴子弟在訓練計劃中表現突出，將獲校方推薦入羽毛球校隊，並代表學校出席各項比賽。此計劃能啟發學生潛能，令學生得到全面發展，建立自信及培養良好的身心。為了培養學生學習持之以恆的良好品德及堅毅不屈的精神，家長須有決心支持及扶持子女成長。此計劃是一個全年計劃，由 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7 月分期舉行，有關第三期的詳情臚列如下：

1. 導師：潘炳存先生
2. 負責老師：鄧民寬老師 / 陳君儀老師 (查詢電話：2465 1662)
3. 對象：二至六年級學生
4. 上課地點：屯門大興體育館
5. 費用：全學年共三期 (第三期共 11 堂，每堂 2 小時，費用\$ 770，包括場地費、教練費、車費)
6. 繳費方法：請將回條連同支票或現金於 3 月 20 日(星期五)小息時段到地下詢問處交予鄧民寬老師 (支票抬頭寫「潘炳存先生」，支票背頁填寫學生姓名及班別)
7. 上課日期及時間安排如下：

逢星期四 (第三期共 11 堂) 3:00pm 至 5:00pm			
2015 年 4 月	2015 年 5 月	2015 年 6 月	2015 年 7 月
23, ★30	7, 14, 21, 28	11, 18, 25	★2, ★9

8. ★ 部份日期如遇學校假期、測考或試後提早放學日子，學校將不會安排專車前往，學員須自行安排並準時前往屯門大興體育館。

- 備註：
1. 每次練習前於導修堂時間(下午 2 時 40 分)自行到學校地下詢問處集合，由負責老師帶領乘專車到大興體育館。
 2. 練習完畢後在大興體育館解散，家長須自行安排接回方式。
 3. 如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或天文台於當天下午 1 時前仍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、八號風球或以上時將會停課，並於稍後安排補課或退回費用。
 4. 此項目為可申請「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津貼的項目。正在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全額資助(全津)或正在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的學生可申請「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資助。
 5. 若出席率少於 80%，需退回獲資助的款項。
 6. 請保留此通告直至計劃完畢為止。家長可隨時瀏覽本校網頁，查閱有關資料。

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

B1231415

✂

校長_____

(易嘉怡)

屯門官立小學

學校乙類通告(2014/2015)第 123 號《回條》

易校長：

本人已明瞭學校乙類通告(2014/2015)第 123 號內所列事項，並 *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有關「啟發體藝潛能獎勵計劃——羽毛球興趣班及校隊訓練計劃」第三期。

本人 不需要申請「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資助，現附上課程費用\$ 770

本人 需要申請「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資助，現附上課程費用\$ 470

原因： 本人子女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全額資助(全津)。

本人正領取「綜合社署保障援助」(綜援)。

每次訓練活動結束後，敝子弟將 * 自行放學 / 由家長接回。

本人聲明，敝子弟的健康及體能良好，適宜參加上述活動。

備註：課堂間如有不適，請從速知會教練或負責老師。

二零一五年 月 日

_____班學生_____ ()

#請在適當內加上✓ *請刪去不適用者

家長簽署_____

B1231415

聯絡電話_____